

晋江
言情
穿越

晋江原创网
WWW.JJWXX.COM

之之◎著
迷糊小女生

在古代横冲直撞的啼笑生涯……

WANGTIAN

1

天生我材

花山文艺出版社

I247.5

2589/1

WANGTIAN

之之◎著



天生我材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望天.1 / 之之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7.6

ISBN 978-7-80755-076-1

I. 望… II. 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88255 号

望天 1 之天生我材

作 者: 之 之

策 划: 张国岚

责任编辑: 李 伟

美术编辑: 美 慧

封面设计: 小 贾

责任校对: 成 仁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61 千字

印 张: 15.5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076-1

定 价: 22.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WANGTIAN

出场人物介绍

明若

平凡的都市女生，性格开朗。失足落崖后移魂于古代一戏女身上。

风冥司

离国国主。善权术，工心计，为人阴毒，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十二岁登基，此后十年，灭五国，离国版图成倍扩张。现年二十五岁，当今第一大国的天子，极富攻击性。相貌则和其弟风冥之一样，继承了前任王妃——曾被誉为天下第一美人的玉妃的美貌。为当世之第一人。

风冥之

安亲王。离王胞弟，统领的偃北营名扬天下。当世双璧之一。

叶子澈

离国宰相。有着天下第一才子美誉，好紫衣。

昭安

楚国国主。为人豁达，长袖善舞。二十六岁登基，执政三十年来颇受百姓爱戴。

阳朔

楚国宰相。

冷无双

楚国凤南将军。平日里黑纱掩面，与安亲王同为当世双璧。

林广

西陵国主。三个君主中最平庸的一个。而西陵的版图也是三国中最小的，夹于楚国和离国中间。之所以能保存到今天不被灭掉，与此国的地理位置有着很大的关系——无论是靠近楚国，还是离国，其边关都是靠山而建的城堡，三面悬崖，占尽地利，浑然天成。因此，西陵便成了楚国和离国交通的中转站，财政的大半收入，也都是靠此。

林厉

西陵太子。

林允文

西陵六皇子。琴艺冠绝天下，亦号流柯先生。

叶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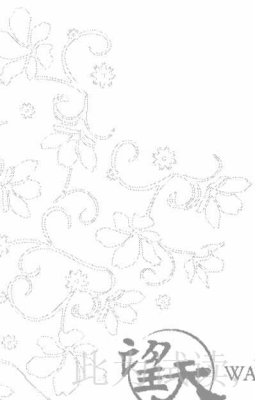
西陵国叶城城主。

凤菝

天下第一名角。相貌嗓音双绝，亦为离王的枕边人。

启枫

当世第二名角。号明玉公子。



目录

CONTENTS

- | | |
|------------------|-----------------|
| 第一章 · 初次登台 · 1 | 第十一章 · 阴谋 · 199 |
| 第二章 · 茶楼失态 · 21 | 第十二章 · 殿试 · 211 |
| 第三章 · 混入军营 · 43 | 第十三章 · 交易 · 226 |
| 第四章 · 守城 · 61 | |
| 第五章 · 捉曹放曹 · 94 | |
| 第六章 · 西陵丞相 · 111 | |
| 第七章 · 流柯先生 · 130 | |
| 第八章 · 事故 · 148 | |
| 第九章 · 美人在前 · 165 | |
| 第十章 · 告白 · 182 | |

第一章

初次登台

WANG TIAN

佘山的这座教堂，是明若自从看了电视剧《像雾像雨又像风》后便发誓要和爱人相偕迈入下半程人生的地方。还记得大学时和柯毕一起骑了三个小时的单车，又为了躲避那三十元一人的观光票从后山爬墙来到这里，两人曾在这大门前定下了此生的诺言。

而今？

她嘴角划过一丝苦涩的笑容。

物是人已非，当年的山盟海誓，如今已化作烟云，随着眼前那对新人的拥吻……飘远了。

“小若，你就像天空的浮云，总是漫无目的地飘着，而我累了。”一句话就断了四年的情分。当时的自己，刹那间就懵了——站在自己面前的男子真的是柯毕吗？那个只要自己想要吃冰淇淋就会骑着车跑上一个多小时捧来自己最喜欢的哈根达斯，复习的时候陪着自己熬夜，生病的时候背着自己去急诊室的那个柯毕？

或是，和自己在一起真的很累？而对于一个男人来说，围着自己转的女人要比让自己围着她转的女人可爱得多？

“爱情是会被磨光的。”想着《乱世佳人》中的那句经典台词，明若的眼中不由得划过几缕凄楚。

柯毕，难道你的爱已经被我磨光了？可是我不是郝思佳，除了你，也没有爱上过别人。

若是你觉得追一个女人辛苦，那为什么当初那么执著？等那个女人感动的

时候,才发觉累?

我真的不明白。

今天的天空没有云,太阳可以照到任何一个角落,却照不到我的心里。柯毕,我好冷……在这七月的午后,我竟然感到寒冷!

“小若,”新郎挽着新娘正要走上礼车,却无意间瞥向了这边,柯毕还是像以前那般温柔地对她笑着,“以后要好好照顾自己。”

明若无意识地点了点头,心头突然涌起了一阵无奈:是啊,有什么理由去责怪人家?感情的事向来没有对错。没结婚,人家没有感觉了自己又能如何呢?更何况,一直以来都是柯毕在照顾自己,吃饭、外出、工作,所有的一切,都是他在打点,而自己……从来只是坐享其成。这样的自己,男人会觉得累也不是没有道理吧?现在柯毕要走了,自己该怎么办?与其说是不能走出失恋的痛苦,更不如说是害怕将要到来的,没有柯毕打点的人生。

“柯毕,或许有一天,我会平静地说出那些类似祝福的话,但现在……还没有办法……”明若低下头,终究还是没能给这对新人大方的一笑。

柯毕的眼中闪过一丝诧异,但最终还是笑了笑,挽着新娘走了。

二十二岁了,原本预定毕业后找到工作便结婚的。而现在……望着晴朗的天空,明若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或许柯毕今后的人生会变得轻松很多吧?而我……恰是相反了。

久久地在山崖的一边伫立,看着夕阳悄悄落下。原来即使是盛夏,山间的夜风还是有点阴冷的。

“小姐?”看着孤身一人伫立在峭壁边上发呆的女子,巡逻老头的声音有些焦急。

“放心。”看出老人的忧虑,明若回给他一个灿烂的笑容,“若是我想跳崖,绝对不会选在这种小山上跳,太没气势了。”

“现在下山太晚了,我看你还是找个落脚的地方吧?”

“让我再吹吹风,一会儿就好。”今天索性就感伤到底吧!明若暗忖:从明天起,便做回那个开朗活泼的明若!

没男人爱有什么关系,自己爱自己好了。

只是,一阵闷雷打响的时候,明若开始后悔之前没有听老人的话了。

“这天怎么说变色就变色?”刚说完这个字,老天爷果然很给面子地马上倒起了倾盆大雨。



“上帝啊……”明若一边跑一边哀号，希望能在淋成落汤鸡之前跑到山中的旅馆。

被雨水清洗过的路面变得异常的滑，明若又穿着比较难走路的高跟凉鞋，一边跑还要一边担心会不会扭到。

“以后再也不买这种害死人的鞋了！”明若咬牙，全然忘了买这双鞋的时候自己是多么中意。就在这一闪神之间，凉鞋正好踩到一堆湿滑的落叶上——

“啊！”一声尖叫伴着一阵翻滚，明若就这么摔出了台阶一路滚下去。意识脱离的瞬间，明若一直在祈祷：要么干脆死了清静，要么让我好好的，千万不要来个什么半身不遂的来刺激我啊！

地府。

判官：“这个女人的寿限还没到啊？”

牛头：“考核日期快到了，今天一个人也没逮到，只能拿这个充数了，否则全勤奖就要被敲了。”

判官：“要不这样，眼下这女人似乎还不想死，我这里却有个没死又不想活的，换过来正好留个活身给那女人，我们就不欠她什么了。”

牛头：“判官有理。”

“看什么消息呢，眉头皱那么紧？”沉浸在新婚幸福中的女子端着早茶走到了丈夫身前。

“哦，没什么……”柯毕放下了手中的报纸，“有个朋友病了，我打算抽空去看看她。”

“昨天暴雨中，一女子失足跌落佘山悬崖，经抢救初步诊断为植物人。”柯毕心头萦绕着这行字。

“这里是什么地方？”明若醒来，看着周围古色古香的摆设，诧异地嘀咕道。哇！都是红木的家具啊！这花瓶看起来也古朴得紧……歪头想了想之前的遭遇，不禁隐隐得出了结论：会不会——自己被哪个正好在佘山拍戏的剧组给救了啊？

“你终于醒了，唉……”还没等明若反应过来，一个清朗的声音就窜入了耳朵。明若回头，看到一个约莫十八九岁的男子穿着长衫，缓步进来。只见他身形

纤长，一身锦缎白袍衬得整个人说不出的飘逸，好看的凤眼则一眨一眨地瞧着自己。

好俊俏的古典美男啊！明若愣愣地注视着那男子：自己果然是被剧组救了，只是那么俊俏的男子为什么自己好像从没有在电视上看到过？想到这里，明若小小唾弃了下自己的孤陋寡闻。

“但即使抱定了轻生的念头，你也不该把活人跟着拽下去。现在好，想死的没死成，不想死的却死了……我虽素来不齿那人的作风，可后日给王爷排的戏却演不成了。我看你还是早点收拾东西走路，免得到时被治罪。”美男叹息了一声，扔了个包袱给明若，“现在整个戏班能走的都走得差不多了，你的东西我帮你收拾了下，若不想死就快点离开吧。”

“那你为什么不走？”虽然完全是云里雾里，但是明若还是找出了美男话里的疑点。

美男明显愣了一愣，回过头有些讽刺地看着明若：“凤儿，你是真不明白还是假不明白？谁都知道我是这里的台柱，守城的士兵会这么轻易放我走吗？”

“那戏班别的人怎么能走？”明若不耻下问。

“难道士兵能记住所有成员的脸？你们这些打杂的能走多远就走多远吧，免得到时受池鱼之殃。”说完，美男摇了摇头就离开了。

等摸不着头脑的明若好不容易理出点思路再度跑到美男面前的时候，驻扎在客栈的整个戏班子已经走得只剩美男和一个据说是天下第二乐师的老头了。

而期间，明若也从一边收拾行李一边破口大骂的人口中知道了自己的“来历”——原来自己不是被戏班救了，而是移魂了！自己这具身体的前主人正是戏班里一个叫凤儿的打杂丫头，传言这个戏班的团长平日里喜欢结交那些出手大方的老爷，而每次回来却又会把那些老爷在他身上施用的手段用在戏班里的丫头身上。丫头们本来胆子就小，加之又无依无靠，只能忍气吞声。可偏偏这个凤儿抵死不认，也不知怎么攀上了窗户，硬把团长一起扯了下来！

“也不照照镜子看看……进到这地方来还想做贞洁烈女？不想想自己是跟着谁才混到一口饭吃，现在好了，连累了大家！”

那人说完这句就推开她自己逃命去了。

“你怎么还没走？”推开门看见屋里的人仍在，美男不由得蹙额。明若从别人



的口里得知，他叫启枫。

“难道你还是打算去团长去的那个地方？”

“这里人生地不熟的，我到哪里都是死路一条。”自己有多少斤两明若还是知道的：在古代，职业少得可怜！教书考功名不提自己是女儿身，看自己的毛笔字就知道无望了。剩下的不是卖苦力就是卖笑或为奴——哪种都是自己死也不想去沾的。想想自己精通的东西：电脑、写作……在古代真是一点用处都没有！

“也罢，”美男睇了明若一眼，若有所思地说道，“你唱戏打杂都干不好，偏偏生了张惹祸的脸，与其出去了被人污，还不如死了讨个干净。”

自己长什么样子了？明若这才发觉自己到了这里后连自己长什么样子也不清楚，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这时脑中突然蹿出一个想法：“你们说若是能排一场戏给王爷看，是不是就不用砍头了？”

“城里唱过的戏都太陈旧不能用了，而挑梁的花旦又被你给弄死了，哪那么容易？”这次开口的是一直没有吭声的老头。

原来这样？

那不是太，太，太简单不过了吗？！明若一边在心里贼笑，一边道：“那《红楼梦》你们有没有听过？”

“红楼……梦？”美男和老头同时嘟囔道，“这是什么？”

“我们家乡最红的戏啊！”明若一边说一边感激自己那个戏迷老妈，从懂事起就拉着自己陪她看戏，后来嫌不过瘾还让自己业余去戏剧学院拜师，每次一百元一小时的课不让自己学别的，就囫囵吞枣地学那些她爱听的折子戏唱腔，来满足她的恶趣味——自己在家时就要不断唱给她听，弄到最后连老师都说，即使是他最好的学生，也唱不到她的深度和功力。

废话！一段戏天天唱日日唱夜夜唱，唱个二十年白痴都唱成精了，何况还有个口味刁钻的老妈在身后虎视眈眈。小学时人家的暑假作业是练字读唐诗什么的，她的就是看红楼梦，一遍遍反反复复看，因为老妈说只有了解得深刻才能唱出味道。

想红楼梦中的宝玉哭灵、焚稿那几个经典的片断……明若就是梦游了也忘不掉，而那些台词唱腔对明若来说，更是比老妈的名字还熟。

什么天上掉下个林妹妹，我家有个小九妹……几句话都读酥掉了。而且自从十岁那年被那戏剧学院老师肯定了才能后，老妈没事儿就把自己的戏迷朋友

拉到家来让自己当免费演员，连中考高考那段时间都不放过，还时不时加以金钱利诱。自己就很没骨气地为了这三十元一场的折子戏折腰了。

不过现在的明若可是在心里大大感谢当初老妈的英明，平白让自己在这无亲无故的地方有了谋生的一技之长。“那越剧你们也没听过吧？”

明若得意地瞥见两个人有些茫然的眼神。

微微敛眉，盈盈笑着，轻点莲足，迈步围着美男绕了半个圈再回步——正是黛玉初入贾府的那出经典戏目！

未等美男有所反应，明若就信口唱来：“天上掉下个林妹妹，似一朵……”这几句是自五岁起就学会一直挂在嘴边的。明若不喜欢卖关子，所以接下去就一口气把《葬花》、《焚稿》那几段都唱了出来。听得美男和那个乐师一愣一愣的。

“这诗稿原是他随身带……只如今，诗稿未变那人心变……”伏在地上，明若抚着胸口诉着那无依女子的悲痛。不用去做戏，因为该怎么动，怎么唱，早已成了条件反射。最后颓然垂头：“宝玉……你，好，狠……”

《红楼梦》经久不衰的经典哭戏，一出《焚稿》，字字血泪；一出《哭灵》，犹诉衷肠。即使你没有听过这个故事，那幕幕的哀叹，那声声的愁苦，就已足够把那活生生的场景直接送到你的心底。

一口气唱到“不如下一场白茫茫大雪……落得干净……”抬头再看那美男和乐师，早已沉浸在那对男女的悲痛中，无力自拔了。这是任何正常人都会有的反应！明若从小就是个感情丰富的人，只要小说电影看到伤心的地方，眼泪就哗哗地落下来了。而唱红楼的时候，无论唱过多少次，只要想到黛玉的无辜和宝玉的深情，自己就第一个忍不住痛哭，那阵阵声嘶力竭的悲怆唱段也就出来了，这也是当初老师说她为什么比任何人都要演得好的原因——

唯有极于情，方能及于心。

“听明若唱的《哭灵》，无论几次，都感觉戳到了心灵的软处啊。反倒是我那些学生只追求繁复的唱腔，而忽略了那些真正让人感动的地方。情到深处，是不用任何技巧去修饰的，这就是为什么听小若的戏会感觉如此自然的原因。”

记得那老头先是收了老妈一百元一小时的学费来教自己，再是学费减半，再是全免，后来是天天上门来求老妈说服自己去戏剧学院做他正式的学生，最后则是有事没事就跟着老妈那些戏迷到自己家来听戏。

其实自己的技巧并不好，用老师的话来说，也无非就是特别煽情而已。



“你这出戏是哪里听来的？”美男的话有点颤抖，显然是受了不小的震撼。

“别急，你看……”明若眼睛绕着眼眶转了一圈，“拿这个去哄王爷足够了吧？”

“大胆，王爷是何等身份，不准出言不逊！”那乐师赶忙瞪了明若一眼道，“这曲子的确受用，那就由枫儿你来唱小生，凤儿你来唱花旦吧。不过凤儿你得先把调子给我哼出来，这样我可以记进谱里。”

“您得先答应我两件事。”明若眨眨眼睛，退后一步。

“何事？”老头子防备地睨了明若一眼。

“你不能向任何人透露我的身份，而且我说好了卖艺不卖身的。”先前那些人说的话已经深深地印到了明若脑里，若是待会儿一出戏演完自己就被那些恶霸们押下去，岂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你们就说我是个异族女子，只有表演的时候才会到戏班客串。私底下我要扮成给美男……不，给启枫哥哥打杂的小厮。反正不要让那些老爷找到我。”

“卖艺不卖身？”老头瞥了一眼启枫，“看来这城里要有第二个明玉公子了。”

“明玉公子？”

“你启枫师傅就是。”老头叹了口气，“否则凭枫儿的资历，又怎会让那小子当上团长？不过既然你不想走偏路，那就要做好吃苦的准备。戏团的收入很少，一年的收入或许不及与那些老爷一夜风流的进账。而且现在团长死了，枫儿他不可能出面，没了靠山，以后遭的白眼可要多得多。”

明若偷偷瞧了一眼启枫，一身素白，头发简单地束在脑后，剑眉星目，仿佛一位出尘的仙子般剔透。明玉公子的称号一点都不过分，这男子，真的像一块美玉。

“我知道啦。”明若拍了拍手笑道，“那我就叫——明月姑娘啦。”

“好了好了，时间不多了，把戏服什么的整理一下吧。”乐师爷爷阻止了明若的自我陶醉。

“对了，忘了说，”明若想到了几个关键地方，“你们现在的戏服太夸张了，越剧的话化淡点妆就好了，戏服也……只要和你平常穿的衣服一样就好了。”

反正这里本来就是古代，也没有更古代的衣服：“那样看起来清爽点。反正开场的几幕都是对手戏，只要我和启枫……师傅就行了，我这就把宝玉那段唱给他听。”

接下去的事情让明若松了口气——美男果真是科班出身，任何调子只要自己唱一遍，他就能背出来了。其实对他来说挑战性比较高的可能是哭灵那段……毕竟他没看过红楼梦这本书。不过明若还是建议乐师爷爷那段不要演，毕竟是王爷的宴会，悲剧还是尽量避免。她可是听过慈禧太后一个不高兴就斩戏班的故事，不会让自己触这个霉头。

“红楼的前半部分还是挺喜气的，而且唱起来也比后面容易。”明若笑道。

“嗯。就依凤妹子的意思吧。”启枫也冲她笑了。

被美男那么一笑，明若感觉自己的脸刷地红了，美色当前……毕竟自己是个姑娘家。唉，等等……美男叫他凤妹？！她已经二十二了，难道现在这个身体连年龄都是和自己不一致的？

偷偷跑到井边打了盆水照了照，这回明若全明白了——怪不得美男那样说自己！

一个小姑娘，大概十五六岁的样子，眼睛大大的，鼻子和嘴巴都很小巧，粉嫩粉嫩的——这些说起来倒没什么吃亏，可自己原先高挑的身段如今却被砍了一截都不止！而这身子……居然还是没有完全发育好的样子!!!

呜呜呜，呜呜呜……

“你在井边坐着干吗？小心受凉。”突兀的声音打断了明若的自怨自艾，幽幽地抬起两只红红的兔眼，只看见一个好看的男子正挑眉看着自己。

“启枫师傅……”明若喏喏唤了一声，心底闪过一抹不平：好不容易一个玉树临风的帅哥就摆在自己面前，自己本来和他只差半个头正好般配，现在却……

“这些戏你从哪里听来的？”启枫靠着明若坐的地方蹲下来，似乎对地上的灰尘并不介意，“这几幕如此精彩，按理应该早就流传开才对。”

“以前小时候听母亲在耳边唱，久而久之，也就熟了。”应该……不算说谎吧？明若有些紧张地瞥了身旁那男子一眼，却正好对上了那双凤目。

“那就奇怪了，听师傅说，当初就是因为你娘生你的时候没了命，你父亲才把你卖到戏团的。难道是她的魂儿回来了给你唱戏？再说，母亲？只有那些贵人们才会那么叫。”漆黑的眼眸中闪过一丝凌厉的精光，“凤儿不会这么叫，你——到底是谁？”



“我……”明若有些心虚地缩了缩，脑筋兜了个大圈还是决定说一半瞒一半，“我也不清楚，爬山的时候不小心掉了下去，醒过来就看到你了，怎么回事我自己也糊涂啊。”

“你是哪国的？祖籍何处？”启枫的眉头微拧，显然对她的话心存质疑。

“中原人啊，要不就是中土人。”古代好像都是统一这么叫的吧？明若很小心地把看过的武侠小说和西游记中的称呼在脑中过了一遍——反正我这个样子也不会像是什么辽国契丹的间谍吧？啊！等等，现在是哪个朝代自己还没搞清楚呢！

“中原？没听说过有这个国家啊。”启枫诧异地盯着明若，但后者神态似乎又不像是在撒谎。

“那你哪个国家的？这里又是哪里？”见那人犹疑，明若干脆反客为主道。

“我是西陵人，这里是离国的第二大城，安临。”

“你确定不是临安？！”什么西陵，什么离国……自己好像从来没有在历史书上看到过。好不容易听到一个熟悉的词汇，怎么又是倒过来的？

“是安临，不会有错。”启枫确定地说道，“你不会连安临都没有听说过吧？”

她连离国都没有听到过呢！完了，历史都是假的，要不就是自己到了地球以外的星球了。明若胸中懊恼极了，不过不幸中的大幸是——至少遇到的人相貌还是和地球人一样，要掉到人猿星球那种地方自己可真的要去撞东豆腐了。“可能是我家住得很远的关系吧。我第一次到这个地方来……你不也没听到过中原，没听过我们那里最红的《红楼梦》吗？”

“的确，反正大家同病相怜，凤儿……不，贤妹对我又有救命之恩，启枫又何必庸人自扰？”还没说完，那明玉公子就站了起来，很正式地向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明若行了一个礼，“贤妹救命之恩，启枫在此谢过。”

“唉……何必！”明若立刻站起来扶住他，“该道谢的人应该是我才对。此次遭此大难，也不知何日会到个尽头！若儿我在此无亲无故又无任何谋生之术，若非师傅收留，恐怕早已沦落街头，今后还要仰仗师傅您多多关照，又岂敢受此大礼？”

“这次演出后，你不会还打算留在这里吧？”听明若这么说，启枫有些讶意。

“为什么不行？”难道他要赶她走？！

“人分三六九等，而戏子则是此中最卑贱一等，我看贤妹你谈吐不凡，不应糟蹋自己的前程。贤妹应该和凤儿年龄相仿，别把自己的终身给误了。”启枫诚

恳地说道，“启枫这些年虽没有多少积蓄，但供贤妹回家的盘缠还是有的。这次演出后，贤妹还是趁着没有给人瞧个脸熟早离了这行才是正道，否则挂了名后想退就难了。”

“那怎么行！戏子难道就不是人吗？”明若虽本不喜欢唱戏，但听启枫这么一说，却是被激发出了从没有过的正义感，“我们家乡有句俗语叫‘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只要做得正行得直，又何必管别人怎么看待？我明若遭此大难，启枫师傅对我又有再造之恩，这戏子我是当定了！”

“贤妹！”启枫刚想反驳，却被一个苍老的声音打断了。

“枫儿莫要多说！”乐师抱着琴走了过来，“敢问姑娘高姓？”

“师傅叫我若儿就好。”这个头发花白的老爷爷很像封神榜中那个和蔼的姜太公，而且弹得一手好琴，明若对他很是尊敬。

“那我就叫你若儿吧。老朽在此谢过了。枫儿，和我走。”那白发乐师瞥了眼启枫。

“师傅，可是……”启枫的神色有些不忍。

“启枫师傅，没关系的。”明若冲他微微一笑，她又怎不明白他们的心思？中国以前也很鄙视那些唱戏的，说什么“婊子无情戏子无义”，但自己是现代人，又岂会再抱如此偏见？若是自己不走这一步，这个原本有名的戏班可能在演完这场戏后就要解散了，那只会唱戏的启枫和弹琴的老爷爷又如何去谋生计呢？启枫师傅这么诚心地对自己，真的是一个很好的人呢，自己又怎么忍心……

“都说雏鸟会把睁开眼睛看到的第一个人当做自己的母亲，我也把师傅当成亲人来看了。只要能 and 师傅在一起，无论做什么都是好的。既然师傅都称我为贤妹了，那贤妹为师傅做些事情也是应该的。无论如何，若儿心意已决，启枫师傅莫要多说！”说完，明若就撇下院中的人回房睡觉去了。

其实最主要最主要的是，自己除了唱戏还真的什么都会，明若不好意思地想。

“枫儿别犹豫了，看若儿的样子就是很有方寸的人，不会……”看着远处关上的房门，莫爷拍了拍爱徒的肩膀。

“师傅不用多说，有些事……是身不由己的。”启枫哀叹，“若儿她……”

“我会尽量护她周全，至于今后……只能看她自己的造化了。若是能像枫儿一般坚定，这世上便真又多了位明月。”

“坚定的心不是天生的，是被硬生生磨出来的。若儿她才十六岁，师傅您真



不该……”

“我若不心狠，莫说她，甚至连你都未必保得住。现在没有人动我们是碍于我们的名声，等树倒猢狲散的时候，我一把老骨头没关系，第一个遭殃的就是你！”莫爷瞪了一眼启枫就回房了，留下纤瘦的白影独自对着那轮新月，许久……

明若在一张白纸上画了个三个圈，一个最大的，旁边是个小些的，中间夹了个最小的——她现在终于有些搞明白了，这大圈就是离国，稍小点的是越国，夹在中间最小的则是启枫的故乡，西陵。

天下三分啊！这是刚从小二那里探听来的，等下再去摸摸情况，明若暗忖。

“明天就要正式登场了，你还在这里发呆？”莫爷的声音又阴魂不散地飘了进来。

“放心，那段我睡着了都能唱得出。”明若卷起被子，继续补觉。

傍晚的时候，明若被叫到了莫爷的房里。一进门，启枫依然是一身素白，坐在桌前与莫爷配合着，听那调子，分明已经有了九成的火候。

厉害啊……明若暗自惊叹，若是被那个老头知道了世上有人竟有如此天分，恐怕会追着一到这里来吧？唉，这也未尝不好，至少自己有个伴儿了，不似现在这么孤苦无依……哦，也不对……莫爷是严肃了点，但启枫师傅人很好。明若偷偷瞥了桌前的男子一眼：有他在就行了吧？

“我和枫儿已经把调子和得差不多了，你和枫儿再来一遍。”莫老品了口茶后，就像弥勒佛般坐在案边，似是假寐。

“师傅这样就是示意我们可以开始了。”看明若在一旁毫无动静，启枫笑着提醒道。

“哦。”不愧是搞艺术的，两个老头的架势倒是如出一辙。明若暗自撇了撇嘴。

转轴拨弦三两声，未成曲调先有情……这《琵琶行》中的名句，每次开场之前明若都会对着自己默念，每念一次，心境也就更入戏一点。

暗自垂眉，明眸低敛，柔婉地踏着小碎步，一步，两步……走到一半的时候停了下来，再提步却有些凌乱了……

“老祖宗……”低声一唤，只三个字，粗听已是百转千回，再听，这种种的愁